

主编：云里风

德麟文丛（第三辑）



野店

潘雨桐著



乌鲁冷岳兴安会馆主办

德麟文丛（第三辑）

野 店

（小说集） 潘雨桐著

雪兰莪乌鲁冷岳兴安会馆 主办
彩虹出版有限公司 出版

德麟文丛（第三辑）⑫

野 店

（小说集）潘雨桐著

督 印 人：沈钧积
主 编：（正）云里风 （副）碧 澄
责 任 编 辑：马 汉
审 稿 者：碧 澄、小 黑、马 汉
封 面 设 计：吴 波
主 办：雪兰莪乌鲁冷岳兴安会馆
© Persatuan Hin Ann, Hulu Langat,
15-3, Jalan S 10 / 2, Section 10,
43000 Kajang, Selangor, Malaysia.
出版 / 发行：彩虹出版有限公司
Penerbitan Pelangi Sdn. Bhd.
总公司：66, Jalan Pingai,
Taman Pelangi,
80400 Johor Bahru,
Malaysia.
Tel: 607-3316288
Fax: 607-3329201
销售处：9, Jalan P / 18,
Taman Industri Selaman,
Seksyen 10. Bandar Baru Bangi,
43650 Bangi,
Selangor, Malaysia.
Tel: 603-8202818
Fax: 603-8261223
打字 / 排版：中美电脑打字排版中心
初 版：1998 年
印 刷：志良印务有限公司
ISBN 983-50-1908-8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如有缺页或装订错误，请寄回彩虹出版有限公司更换）

蝶
舞

潘雨相

昔者莊周夢蝴蝶，蝴蝶相繆也……

不知周之夢為蝴蝶，蝴蝶為夢為周乎？

我要醉在你垂藍眼波
 泛舟，一加薪水
 織蝶千窮的山
 驚然屏息於中宵
 我摺疊我千年的夢拂拭我千年的
 情，虛虛幻幻，一惆悵
 情在夢中夢在情裡
 我已醜陋了遍多黃苔的流水
 厥憊了莊周的精情俊弄
 既刻，風已歇天已藍
 淙淙海潮，空我組曲
 而千般倩影萬般莫測
 如我，已翩翩舞，自舞一個
 天長地久

8.9.1986

作者手迹

“德麟文丛”（第三辑）

总序

丹斯里张德麟不但是一位成功的企业家，也是一位推动马华文学的热心人士。当我担任大马华文作协副主席及主席期间，每逢作协有举办任何文学活动，他必然慷慨赞助。1994年6月作协改选，我引退让贤，原已决定此后不再过问文学界之事，以便有更多的时间照顾自己的家庭和事业。可是有许多文友却不断地鼓励我应继续为马华文学做些有意义的工作，他们认为当前马华文学界的出版业还很低落，所以希望我能够筹募一笔基金，协助文友们出版著作。在盛情难却之下，我乃向丹斯里张德麟征求，请他献捐十万元，作为出版马华文丛的用途，他毫不犹豫地就答应了。由于拿督张是我兴安同乡，而我又是现任乌鲁冷岳兴安会馆主席，所以在拿督张的同意下，就把这笔捐款交给乌鲁冷岳兴安会馆举办。

要有系统地出版马华文学丛书，的确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因为它毕竟和举办出版基金不同，在选稿时不但要注意作品的体裁和质量，更要兼顾到新秀的提拔，二者不可偏废。新加坡已故名作家李汝琳先生在五十年代期间曾替青年书局主编了三套“新马文丛”和一套“南方文丛”，几乎网罗了当时新马著名老中青作家的优秀作品，为文学界立下了不可磨灭的丰功伟绩，他这种为文学而献身的精神，值得吾人景仰。本人才疏学浅，绝不敢有东施效颦之意，只希望能借助马华文友们的力量，共同来做这项艰难而富有意义的工作。所以在获得拿督张的捐款之后，我立刻邀请了二十名马华著名作家，成立一个阵容强大的编委会，大家集思广益，草拟简章，然后公开征稿。为了表示对捐款者的敬意，编委会把这套丛书定名为“德麟文丛”，预计每年出版一辑。此讯在报章公布后，马华文友们的响应非常热烈，在短短的一个月内，就收到了二十七部作品，包括小说、散文、诗歌、文学评论及儿童文学等，编委会在经过慎重的评审后，决定选取其中的十二部，编为第一辑，于1995年12月正式出版。为了配合第四届马华文学节，我们特地假吉隆坡天

后宫为这套文丛举行推介礼，并于事前征求热心人士认购五百套左右，成绩斐然可观。第一辑的成功，给我们增加了许多信心，第二辑申请之作品比第一辑更多，共达 31 部，证明这套文丛获得文友们之支持，但由于数额有限，仅能录取十二部，其余的只好割爱，我们对此深表遗憾。

马华文学过去几十年来经历了一段崎岖不平的道路，现在已渐入佳境，华社已改变了以往对它漠不关心的态度，并积极参与各种文学活动，这可由四届马华文学节的成功举行获得证明。我认为要促进马华文学的蓬勃发展，出版基金固然可以扮演很重要的角色，而文丛的出版更可以发挥积极的作用。为了使获奖的作者今后能更专心创作，第一辑我们征得松柏教育制作有限公司的合作，把整套文丛交给它统筹统办，第二辑则交由新山彩虹出版社出版，这么一来，作者们不但不必为经费而烦恼，更不必为出版及发行的事而操心。我认为作家的心血结晶必须有出版的机会，才能激起他们创作的热忱，进而提升作品的水平。而出版基金则有赖于企业家们的赞助，殆无疑问。换句话说，就是由企业家们出钱，作家们出力，儒、商紧密合作，努力耕耘，那麼马华文学这块园圃，必然会呈现百花齐放的灿烂美景。

新山彩虹出版社是一间规模庞大的出版商，拥有丰富的出版经验，而且发行纲健全。第二辑的“德麟文丛”不但印刷精美，而且印量也告增加，面世之后，深受读者之好评。编委会在经过慎重商讨后，决定把第三、四辑的二十四部作品仍交由该出版社负责。丹斯里张德麟对于这套文丛非常重视，已于最近再度献捐十万元给乌鲁冷岳兴会安馆，作为继续出版的用途。

身为德麟文丛的主编，我谨在此向丹斯里张德麟及各位编委们致以由衷的敬意与谢意，并希望读者们能给我们多多的指教与批评。我深信德麟文丛在全马文友们的爱护与支持之下，每年都能顺利出版，为丰富马华文学的宝库作出贡献。

云里风

15 / 10 / 1997

德麟文丛 《第三辑》

— 编辑委员会 —

贊 助 人：拿督斯里张德麟

顾 问：方北方、姚 拓
翠 园、原上草

主 编：(正) 云里风
(副) 碧 澄

责任编辑：马 汉

编辑委员：陈政欣、小 黑、戴小华
陈雪风、陈应德、吴天才
李忆君、马 峦、年 红
爱 薇、梁志庆、李锦宗
永乐多斯

目 录

“德麟文丛”（第三辑）总序——云里风	v
君临天下	1
我爱沈苓	35
柳条长	68
嗥月	94
纯属虚构	128
分裂	176
幽浮程式	185
婚礼	195
印象浮雕	217
野店	229
血色璎珞	257
后记	318

君临天下

〈何日君再来〉之变调

关于〈何日君再来〉之二三事

〈何日君再来〉乃潘雨桐数年前在台湾联合报第九届小说奖征文短篇小说得奖作品。〈何日君再来〉如何得奖？是由于内容扎实抑或表现技巧之优越，甚或评审委员从另一狭隘的角度审视异国风情忽有所动而不慎投下一票因而致之？我无从蠡测，也没有兴趣，否则对评审委员是一种不敬。

有者谓潘雨桐获悉〈何日君再来〉得奖后至为兴奋，曾亲赴台湾联合报出席颁奖礼。并且为往后有更好的环境以培育小说之创作，乃重返台中中兴大学执教。

有者或谓潘雨桐获悉得奖消息后，神情至为消沉，此一反常现象，殊令人迷惑。

更有者谓潘雨桐已进入半退隐状态。有人于沙巴东谷山乡的深山大泽中偶见其踪迹，似已投入环保作业。环保人人有责，日本的宫泽喜一虽不能飞赴里约热内卢出席地球峰会，仍欲以录像带发表真知灼见，但碍于不容破例而受到联合国秘书长加利拒绝。

潘雨桐呢？是否想在东谷的深山大泽探访普南另一族？

这些，也不是我想知道的事。

如今使我耿耿于怀的是，〈何日君再来〉小说中的人物林天培，阿桃，老孙，不时通托口信，甚或午夜时分仍不时来电骚扰，意欲传达他们对潘雨桐的不满和抱怨。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不是一个理想主义者，随遇而安是我生存的哲学理念。对于过往的事，最好在夕阳西沉时一同化作云烟，明朝起来，迎接的又是一轮鲜活的红日，真实而可探究。因此，对于小说之虚构，尽管内涵如何充实，终归是虚幻。但是，如果从虚幻中走出活生生的人物来，那又该如何自处？

〈何日君再来〉小说中的人物竟然从书中一跃而出，这当然不是潘雨桐有什么能耐变得如此神通广大，而原本这些人物早已经活生生的存在，是亲是友是陌路人，这些并不重要。我要在这里传达的讯息是有关智慧财产权的问题。当然要谈智慧财产权，必须有具体的证物和法律的依据。而他们这一班小说中的人物，夜半骚扰我，或多或少都提到了他们提供了资讯给潘雨桐。有者是口信，有者是书信和照片。潘雨桐只是一个资讯的收集者，融合资讯而作另一型态的呈现。如果这也是一种艺术，而且因此得奖，在接受了无形或有形的奖品的同时，对于提供资讯者却置诸脑后，这是否公平？

他们这一班小说中的人物坚持分享得奖作品〈何日君再来〉的奖金。

当然，除了奖金的事使我困扰之外，还有别的事情事事，这我就比较难以作一具体的说明了。一切都还有待潘雨桐作一决断。

我和潘雨桐有过两次见面的机缘。第一次是在台北长安东路林教授的寓所，相约了一班朋友夜游阳明后山。第二次是在沙巴拉赫拿笃的候机室。我和他甚无缘分，话不投机，几至相对无言。

我不知道是否还有第三次机缘？一切无须强求，还是随缘吧！



我把车子泊好，静静的坐着往四周打量了一下，就是这个地方吗？怎么会是这个地方呢？心里有点纳闷，那个场景和实际的情况相去太远了。我侧过身去从车后座拿过一个资料袋，捏了捏，很单薄，当然了，袋里除了那一篇影印的小说〈何日君再来〉便什么也没有装

进去。不必那么认真吧？我轻轻的笑了起来，笑自己的愚昧，我只是来赴一个约会，一个再普通也不过的约会，就算是吃一顿海鲜吧？那又要印证什么？而在这个海角闺阁，又能印证什么？我步下车子。

“先生，买手表吗？”

我看手表，时间也差不多了。

“先生，你该换一只新手表了。”

“是吗？”我抬起头来又看了一眼手表，方形的款式，很厚很重，宝蓝的表面有点陈旧，点金的时刻在指针的转动中给笼上一层岁月的朦胧，朦胧的岁月是我飘泊的日子，一个拥有不被承认的学院文凭想当临教都失败的补习老师，专事收罗一些比我更蹩脚的初中学生补习华文，在僵硬的作文，理解与汉语拼音中游走我的起居饮食。这手表都戴了快一年了，是该换个手表了。我又抬起头来，摇了摇：“还蛮准时的哩！”

“让我看看。”

“原来你还没有看清楚我的手表，怎么叫我换只新的呢？我这——上个月在新加坡莱佛士买的。”

“嘻嘻——”她笑着，一脸的黠慧，乌黑油亮的脸闪着阳光的明亮和海水的气息：“看一眼就知道啦。我给你介绍只最好的。”

“喏——”我把手伸到她面前：“是不是，名表。”

“哎哟！”她倾过来的身子缩了回去，迅速的在许许多多摊在她面前的手表前摆动着：“早过时了啦，都十几年前的式样了。”

“古董表才好。”

她的手表摊档就开在一家海鲜楼旁边，依着矮矮的海堤用两个铁架子撑开，上面放了两块三夹板，再在前面撑开一把红黄相间的大太阳伞，借得一点荫凉，她就在摊档后笑脸盈盈的对着过往的游客招呼叫卖。

“现在哪还流行这样的，你的是老椰树标，没人要了啦！”

“谁说的？”

“你看，你看！”她顺手捞起一只手表，黄澄澄的闪着亮光：“要戴，就戴奥米茄。”

我接了过来托在手里，沉甸甸的和我这手上戴着的老古董差不多。戴这样的手表，使人想起大胖子吃饱了油腻，正拿着牙签剔牙的手腕上，澄亮着的就是这么一只手表：“奥米茄，太名贵了，不适合我。”

“哎哟！”她吃吃的笑了一阵：“假的啦！冒牌货。”

“冒牌的也要配合身分。有钱人戴假首饰谁不当真？穷光蛋戴真奥米茄也不会有人相信。不买不买。”

“买一只啦，二十块钱的也有。”她把奥米茄收回去，顺手又拿了一只乌溜溜的手表上来：“这只最好，跳字的，用一年就可以丢掉了。”

“什么玩艺？能报时吗？”我拎着，塑胶的表带塑胶的表壳，闪跳着蓝蓝的莹光。“好像玩具一样。”

“当玩具也可以呵，那么便宜。日本的，刚到。”

“难怪，款式那么新。”

“就是嘛，瑞士表法国表，好是好啦，就是太贵。还是日本的实用，经济大方，花样又多，用了就丢也不心痛，就好像快熟面一样，多方便呵——就这只？”

我犹疑着，看看手腕上这只老古董表，当然不是在新加坡莱佛士买的，而是那个上我补习班的学生阿胜送的。我说他送我手表当然是说着好听，而个中情事却有点使人怅然若失。那天他下课后走到我身边来，我想他大概是要缴补习费，都拖了三个月了，学校的期终考也就快到了。可是，他摸了袋子老半天，并没有把钞票掏出来，倒是手心里托着一只手表，有点汗湿湿的。他说要送给我。我当然不肯要，也明白他的心意，还告诉他没钱缴学费也没关系，横竖我靠的是一张嘴，咿哦两下也没什么，还担心自己教得是不是好是不是正确，而他却放下手表一溜烟的跑了。往后他就不再来上课了，而我每次经过巷口的馄饨面档，他都蹲在湿漉漉的水泥地上洗碗碟，一瞥见我就把脸别开去，他母亲的脸则笼在汤锅冲起的水蒸气里，蒙白一片。

“好吧，就这只。”

“你要是不戴，就给你的儿子戴，很多学生都戴这种表的啦！”

“哦。”我忽然想起阿桃，要是我们不分手，我们的儿子早该上学了。而眼前彷彿已有个小模小样的小学生，正和一班同学追前赶后，只是为了对面草场飘过来的一只断线风筝。

“你在想什么？”

“没有呵——我想这只手表还是送人好。”

“那就多买一只，送给太太最好。”

“不了啦不了啦。”

“——你好像不是本地人。”

“我？”我有点奇怪，看看自己这一身打扮，凉鞋西装裤柳条短袖衬衫，随便到哪里一捞就有一打：“我，有什么不一样呢？”

“没有啦没有啦。”她笑眯眯的摇摇头：“我看你白白净净，眼睛又那么小。而且，而且也不高，像，像日本人——对不起。”

“是吗？我像日本人吗？”

“是呵，我们这里周末周日游客很多，日本人也来吃海鲜，有的是附近电子厂的，有的则坐了游览车从新加坡过来。”

“日本人也有乌黑乌黑的啦。”

“是吗？”

“就好像闺阁一样。闺阁这地名那么秀气，一提起就使人想起深闺美女，兰闺寂寂，一个个出落得水葱儿似的娇俏美女正自凭栏回眸。但是，你看看你这里，一马路的车辆乱停乱放，到处都脏兮兮的，打从森林局开始，直数到码头，那个是码头吧？有哪一间店铺打点得像是旅游区呢？再看看那些来来往往的人——”

“喂，慢慢慢，你别说得那么快，我都听不懂，你是说——”

“我说小姐真是漂亮！”

“谢谢。”她笑得就像烤着大太阳伞的阳光，洁白的牙齿在她黑亮的脸庞上闪着愉悦，一件棉质长袖汗衫配条牛仔裤，把她的青春活力绷得紧紧，每时每刻都准备和生活拼搏：“你还没说你是哪里人？”

“葫芦顶。”

“什么？葫芦顶？有这样的地方？骗人！”

“骗你干吗？从芙蓉过去不远。”

“那一定种了很多葫芦瓜了，像金马仑那样种了满山的青菜。”

“才没有葫芦瓜，知知港也没有港，都是山，都是树。”

“说的也是，闺阁也不见得到处都是美女。”

“你在这里摆摊档有多久了？”

“很久了，也不记得有多少年了。”

“醉仙楼在哪里？”

“醉仙楼？”

“海鲜馆呵，醉仙楼不是有名的海鲜馆吗？”

她的眼珠子转来转去，走到摊档外来往码头的方向望了望：“这里的海鲜馆就是那么几家，哪有什么醉仙楼？”

“怎么会没有？是不是换了老板改了招牌呢？”

“怎么会？谁告诉你闺阁有家醉仙楼？”

“潘雨桐。”

“乱讲！谁是潘雨桐？是不是导游？有时候导游是乱讲的！”

“不是啦，报上潘雨桐的小说里写的。”

“哎哟！”她又嘻嘻的笑起来，一手掩了嘴巴不住的摇头：“小说你都去相信？都是骗人的，很多事情都是骗人的，报纸有时候也乱讲，你看那码头，当初不是说渡轮要开到新加坡的指状码头吗？还说从这里开过去四十五分钟就到了，我正高兴以后去我姑妈家不用兜大圈子。可是，现在呢？每天两趟渡轮都是去印尼，哪有那么多人天天去印尼？”

“去印尼好嘛，游客都来买你的手表。”

“你有钱都不买。”她拿起一只劳力士晃着：“帮帮忙，多买一只啦！你自己戴，才不过百多块钱。现在钱那么小，一百几十块钱一下子就花掉了。买只劳力士，戴在手上，多神气。”

“谢谢！”我离开她的摊档，慢慢的往码头走去。阳光已经弱多了，渐渐的往街的尽头移去。这样的一条长街，一边是移民厅，学校，汽油站和木板店屋；另一边也差不多。店屋都从污秽的沼泽地上建起来，海风吹过，带着一点点的腥咸。而除了海鲜馆，招揽人的就是一些零星杂物。

“你要？很便宜的——”

“太贵了。”

“那就减一点——”

“不要不要，太贵了！”

小女生无怨无尤，埋头继续作她的画。

我走上码头，长街也到了尽头。

醉仙楼呢？那个又重又厚的原木大砧板呢？那间小旅馆呢？还有那一排三面窗子后的人呢？

我站在码头上环顾着。

码头是新建的，海关的空间很小，白色的墙，顶着蓝色的瓦，架构透着一点古典风格。门已关上了，这个时候没有渡轮开进来，那几排塑胶椅空着，只有几个马来小女孩爬过栏杆在那里戏玩。另一边则是渔人码头，两扇巨眼铁网大门也紧紧的关着，这个时候也没有渔船出入。而人工养殖金目鲈的鱼排则一个一个的浮在海面，用大型的汽油桶相接成排，一排一排的用鱼网围成框框，金目鲈就养在鱼网里。鱼排一边搭建了亚答小屋，作息都在那里。傍着鱼排的是一个平坦的海岛，长满了红树林，就是这个海岛吧？这个世界上最大的红树林岛屿怎么那么不起眼呢？右方绕过鱼排，紧紧密密的排过去，下方就是笨珍了。左方有一个不明显的大隘口，可见浅蓝色的岛影在海水中飘浮。穿过这个隘口，就是印尼的丹绒巴赖吧？或是更远些的丹绒槟榔。

这样的风光景致最好入画，难怪刚才那个作画的小女生悬挂的都是渔村景色。但是，潘雨桐小说里的闺阁似乎已和时空脱了节，才不过那么几年的事，难道就已沧海桑田，时过境迁了吗？那辆红色的小骏马是不是也消失了？那个冈田贞夫有没有再来过小旅馆？我静静的看着，这似乎已从真实化作云烟，只在这闺阁的一隅稍事停留，一切的风流折堕，都无关风月的随着码头下的海水冲散了。

码头下的海潮正拍打着旁边海鲜馆的水泥柱子，一根一根的都长满了牡蛎。有人把吃剩的菜肴倒入海里，那会是阿桃吗？那件红黄间条飘飘卷卷的大圆裙呢？还有那件薄绸衫。我仔细的看着，她一转

身，是一张棕褐色的脸庞。

她不是阿桃。

我有点欣喜，又有点失望。欣喜的是她不是阿桃，她不该再在海鲜馆出现；而失望的是她竟然不是阿桃。

太阳渐渐的往那个满是红树林的岛屿落去，右方的一片红树林衬着天幕的一点微红。晚霞在变。

我看看手表，怎么还不来？

天幕的微红渐渐转深，太阳开始镶边，着色，炽白已烧尽，余下的就看红树林如何去渲染了。

我越过码头的栏杆，坐到候船室的塑胶椅上。那几个马来小女孩一溜烟的走了。

风自码头的左方刮了过来。

我在等待。我忽然想起多年以前在学院选修的那门戏剧课，任课老师教了我们许多戏剧理论与实践。我不知道别的同学对这门课有什么心得，而我却觉得我选这门课迟了些。虽然我不是那种可以七情上面，前一秒钟与后一秒钟可以把情绪作翻山倒海改变的人。但是，我却十分感激任课老师启发了我许多真与假，以及虚与实的哲理，在许多假象中透露的人生荒谬。

课程结束的时候，任课老师要我们演出一场戏剧以实践整个课程的理论，从平面而立体。在众多的剧目中，我们挑选了《等待果陀》。

选择《等待果陀》，是因为剧中人物与运用的道具布景都十分单纯。我们没有能力制作华丽的服装与道具，在那样一个小小的实验剧场里，局限的展示我们的才华。于是，任课老师开始讲解森美尔比克的生平，时代背景，剧中人物伊斯特拉共，佛拉地麦尔，波梳和洛琪的个性，以及要传达的讯息。全剧的核心是希望，希望是一股强大的力量。任课老师的解释令我烦躁不安。我想，我看到的是焦躁与纷扰，无聊与空洞。这一低层次的感受更能反映人生的无常与荒谬。

当然，还有多重的变调。

变调 1

我步下车子，抬头看了一眼醉仙楼，然后走了进去。

里面没有客人，只有厨房门外围了一桌女招待，大概在挑豆芽撂纸币吧？柜台后的柜台小姐正低着头，不知道是在结账单还是在看言情小说，也许什么都不是，只是趁个空档打个盹而已。

我看看手表，还没到晚餐时候。我挑了张靠海的桌子坐了下来，可以清楚的看到停车场，我的车子就泊在那里，那个位子正是冈田贞夫一来就占用的吧？那样的靠近那家小旅馆，我看着那一排三面的窗子，窗门全都敞开着，花布帘子也都卷了上去。这个时候，没有客人吧？那个冈田贞夫会不会开了那辆红色的小骏马一个转弯就停了下来？还有玉娇呢？玉娇会不会跟在冈田贞夫背后走进小旅馆？我看看那最后一扇窗口，空洞洞的，也许等一下窗门就会关起来，再透出一丝隐隐的灯光。而厨房那一角，可以看到一段用原木造的又厚又重的大砧板。

“先生，吃什么？”

“给我一瓶冻啤酒。”我翻回头，只见她点菜用的铅笔托的一声掉在楼板上。

“果然是你，以为戴了太阳眼镜我就认不得你吗？少幼稚！”

我赶快把太阳眼镜拿下来：“阿桃！”

“怎么又来了？”阿桃俯下身去把铅笔捡回来。

“我想——你。”

“你少肉麻！”阿桃瞪着两眼：“你快走吧，我们这里等一会晚餐时间很忙，你不要在这里碍手碍脚的。”

“我不会妨碍你的啦。”我陪着笑，身子慢慢的倾过去：“上次是我不对，而以前也是我不好，老惹你生气。”

“你有完没完？”

“阿培和我说——”

“那你就到厨房去。”阿桃说着扭身就走：“他闲着，你不要到这里来。”